

中共四川农业大学委员会学生工作部文件 中共四川农业大学委员会研究生工作部

学研〔2024〕1号

关于2023-2024学年第二学期学生党员 组织生活安排的指导意见

各院（所、室）学生党支部：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以及学校党委有关工作安排和要求，结合学生党支部实际，对2023-2024学年第二学期学生党组织生活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坚持“第一议题”制度，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持续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常态化长效化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推动党的创新理论入脑入心入行，引导全校学生党员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投身“乡村振兴”，勇作“兴农先锋”，践行“兴中华农事、强天府粮仓”使命担当。

二、主要内容

1.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各学生党支部要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等内容作为“第一议题”，引导广大学生党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科技、人才以及“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常态化长效化开展党史学习，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丰富内涵，结合自身实际，持续从党的创新理论中，找准方位、明确定位，为不断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注入源头活水。

2.巩固拓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要总结好、坚持好、运用好主题教育的经验做法，把学习贯彻党的创新理论与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结合起来，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与学习和弘扬“川农大精神”结合起来，持续深化、不断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引导党员将深学细悟笃行党的创新理论作为终身课题，从中悟规律、明方向、学方法、增智慧，争做实干者、践行者，切实解决学习生活中的实际问题需求。

3.学习贯彻省委十二届四次全会精神和重大决策部署，让自身成长与高质量发展同频共振。深入学习省委关于以县域为重要切入点扎实推进城乡融合发展的决策部署，把握“重点在县域、难点在乡村”的重大判断、“抓好两端、畅通中间”的工作思路、

“四个融合”的着力重点，结合实际将自身发展与“国之大者”“省之要者”有机结合，将学习的成果转化为奋进担当的优良作风、谋划发展的正确思路、促进落实的具体举措，不断修正自身学习的方向，增强学习科研驱动力，学得建设祖国真本领。

4.全面准确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党内重要法规。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全面贯彻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是将党章要求具体化为纪律规定的实际行动，也是实现和其他党内法规、国家法律相衔接的生动体现，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坚强纪律保障。各学生党支部要把学习党内法规作为组织生活的重要内容，强学强记、常学常新，牢固树立党章党规党纪意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守住纪律“底线”，起好守纪律的模范带头作用，做好讲规矩的示范引领作用。

5.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论述，传承弘扬新时代“川农大精神”。各学生党支部要把开展主题教育与学习贯彻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党的二十大精神结合起来，与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与弘扬“川农大精神”结合起来。通过微党课、微学习、微实践等多种形式，把教育有机融入主题党日活动、主题社会实践、主题志愿服务等活动中，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将传承弘扬“川农大精神”与学习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相结合。

三、组织实施

1.加强组织领导。各学生党支部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严把党员发展关，严把党员教育关，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扎实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用好共产党员网，采取集中研讨、分享交流、体验学习、个人自学等方式精心组织学习，注意收集汇总本单位的活动材料，总结推广好经验好做法。

2.坚持联系实际。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效果导向，立足党员思想和工作实际，聚焦政治训练、思想淬炼、党性锤炼，创新方式方法，丰富内容载体，提升组织生活的鲜活力、感召力、影响力，严格实行纪实制度，认真做好《党支部工作手册》学习记录。

3.严格督促指导。党组织生活时间原则上安排在双周二下午。党委组织部、学工部、研工部将以适当方式抽查组织生活开展情况，各二级党组织要加强对所辖学生党支部的督导。

附件：2023-2024学年第二学期学生党员组织生活安排的指导意见



附件：2023-2024学年第二学期学生党员组织生活安排的指导意见

时 间	学习内容	基本要求
第 2 周 (3 月 5 日)	学习贯彻习近平 总书记重要讲话 精神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科技、人才以及“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持续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专题民主生活会、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等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紧密结合高质量发展目标任务，将学习成效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强劲动能。 该内容须纳入每次组织生活“第一议题”学习。
第 4 周 (3 月 19 日)	学习贯彻2024 年 全国两会精神	观看两会盛况，紧跟两会进程，关注两会热点，学习领会党和国家领导人两会期间的重要讲话精神，学习领会政府今年的工作任务和重大举措。学习全国人大代表、我校校长吴德教授关于聚焦农业新质生产力、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等议题的建议意见。
第 6 周 (4 月 2 日)	开展党支部高标 准规范化建设	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对照教育部有关新时代高校党建示范创建和质量创优工作要求，努力创建样板支部，力争支部建设有亮点、出品牌、强示范。抓好党员队伍建设，做好学生党员发展工作。
第 8 周 (4 月 16 日)	推动“一站式”学 生社区综合管理 模式高质量发展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强化党组织政治功能，推动“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高质量发展，将学生社区打造为学生党建前沿阵地、“三全育人”实践园地、平安校园样板高地。

时 间	学习内容	基本要求
第 10 周 (4 月 30 日)	主题党日活动	结合支部实际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第 12 周 (5 月 14 日)	开展党史学习教育	贯彻落实《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要求，把学习党的创新理论和党史基本内容、党的历史结论、党的历史经验、伟大建党精神贯通起来，把党史学习教育同做好中心工作结合起来，引导广大党员树立正确党史观，从党的历史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干事创业的强大动力。
第 14 周 (5 月 28 日)	做好毕业生党员 相关工作	以毕业生离校为契机，对毕业生党员开展再教育，做好党组织关系接转工作。
第 16 周 (6 月 11 日)	深入学习贯彻党 内重要法规	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法律法规，开展党性教育、纪律教育，增强法纪意识。以学习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为重点，深入学习党内重要法规，教育引导广大党员更加自觉地用党章党规党纪约束自己的言行，自觉遵规学规、守规用规。把学习成果与做好考试诚信教育结合起来，帮助学习困难学生做好复习规划，做好警示宣传，营造诚信考试氛围。
第 18 周 (6 月 25 日)		机 动

注：若上述安排有变动，将另行通知。